

单证员执业资格考试复习资料精华版（十三）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479/2021_2022__E5_8D_95_E8_AF_81_E5_91_98_E6_c32_479047.htm

单证员资格考试复习资料 资料13 第九章、出口货物托运单 托运单（SHIPPING ORDER）是出口商（发货人/托运人）在报关前向船方或其代理人（承运人）申请租船订舱的单据。它是缮制提单的主要背景资料，是船公司制作提单的依据，如果托运单缮制有差错、延误等，就会影响到其他单证的流转。因此，正确、快速制单，从而保证安全收汇。

一、海运出口托运单

海运出口托运单的内容

海运托运单共有一式十二联单据，其各联用途如下：

- 1、 托运人，即SHIPPER。一般情况下，填写出口公司的名称和地址。如果是由中国对外贸易运输公司代理货主而办理租船订舱的，此栏应填写“中国对外贸易运输公司XXX分公司”。
- 2、 收货人，即CONSIGNEE。在信用证支付的条件下，对收货人的规定常有二种表示方法：
记名收货人：记名收货人是直接收货人的名称、地址完整地表示出来的方法。这时，收货人即是合同的买方。但记名收货人的单据不能直接转让，这给单据的买卖流通设下障碍。故记名收货人的表示方法不常使用。
指示收货人：指示收货人是将收货人以广义的形式表示出来。常用空白指示和记名指两种。
指示收货人掩饰了具体的收货人的名称和地址，使单据可以转让。在空白指示（不记名指示，空白指示）情况下，单据的持有人可自由转让单据。在记名指示情况下，记名人有权控制和转让单据。指示收货人的方法补充了记名收货人方法的缺陷，但也给船方通知货方提货带来了麻烦。对此被通

知人栏目做出了补充。 被通知人 (NOTIFY PARTY) : 此栏填写信用证中规定的被通知人名称和地址。被通知人的选择与确定的权利是合同的买方或买方代理人。有时买方确定本人为被通知人, 有时将自己的代理人或其他与买方联系较密切的人确定为被通知人。被通知人的职责是及时接受船方发出的到货通知并将该通知转告真实的收货人, 被通知人无权提货。在托收支付条件下, 一般合同不规定收货人和被通知人。这时可以有两种填写方法: (1) 空白收货人栏目, 被通知人栏目填写买方名称与地址。(2) 收货人栏中空白抬头, 被通知人栏目填写买方的名称和地址。在托收或其他收支方式下, 也可能出现与信用证内容相同情况, 在这时, 填写方法可参照信用证情况下的填写方法。在极少数的交易中, 可能出现要求空白收货人栏目和被通知人栏目。这是因为提出要求的一方准备买卖在途货物。制作单据时要在副本单据的被通知人栏中填写买方或开证申请人的名称与地址。承运该批货物的船方将承担货物卖出前的风险。 货物说明 (DESCRIPTION OF GOODS) 类包括运输标志、重量、货物名称、数量和尺码与部分内容。 、 托运单编号 (NUMBER) : 一般填写商业发票的号码。 目的地 (PLACE OF DELIVERY) : 此栏目按信用证的目的港填写。填写时注意重名港口的现象, 一般将目的港所在国家名称填写在这一栏目中。如果目的地是一内陆城市, 应该在这一栏目填写货物卸下最后一艘海轮时的港口名称。在船方或其代理人计算运费时, 是根据托运单的本项内容计算航程的。 、 运输标志 (SHIPPING MARKS) : 此栏填写信用证或合同都规定的唛头, 买卖合同或信用证中没有规定唛头, 可填写N/M。 也可

自行选择一个合适的唛头。在选择唛头时，要充分考虑到买方提货的方便、买方利益和买方所在国要求，包括商业习惯、港口规定、文化传统以及政府的有关政策。

、数量（QUANTITY）：托运单中的数量是指最大包装的件数。

、货物说明（DESCRIPTION OF GOODS）：对这一栏的内容允许只写大类名称或统称。但是如果同时出口不同的商品，应分别填写，而不允许只填写其中的一种金额较大的商品。

、重量（GROSS WEIGHT / NET WEIGHT）：重量应分别计算毛重和净重。毛重是指包括包装材料在内的货物重量。净重是指扣除包装材料的货物实际重量。如果一次装运的货物中有几种不同的包装材料或完全不同的货物，那么在填写这一栏目时，应先分别计算并填写每一种包装材料或每项货物的毛重或净重，然后合计全部的毛重和净重。在计算重量时，要求使用统一的计量单位。常用的计量单位是公吨或千克。

、尺码（MEASUREMENT）：该栏目填写一批货的尺码总数，一般单位为立方米。总尺码不仅包括各件货物尺码之和，还应包括件与件之间堆放时的合理空隙所占的体积。

、装运日（TIME OF SHIPMENT）：装运期的表示可以全部使用阿拉伯数字，也可使用英文与阿拉伯数字一起表示。如：6/5/2004，MAY 06，2004。装运期还可以表示为一段时间，如2004年56月，或“装运期不迟于...”。

、到期日（EXPIRY DATE）：栏目的填写一般按信用证的规定填写。但如果装运期空白不填的话，这一栏目可以不填。

、存货地：内容用中文填写。

、转船（TRANSSHIPMENT）：填写要求与分批一致，在“允许”或“不允许”两者取一。

、分批（PARTIAL SHIPMENT）：按照合同或信用证条款填

写。只能限在“允许”或“不允许”两者中取一。如果信用证或合同规定分若干批，或对分批有进一步的说明，不要将这些说明填入本栏目，而应将这些说明填入“特别条款类”的栏目中。

、 运费（FREIGHT）：一般不显示具体运费，只填写“运费待付”或“运费预付/已付。

、 托运单日期：托运单日期的填写与发票的日期一样的内容，即开立发票的日期。

、 提单正本份数：提单正本份数一般一式三份，三份正本提单同时有效。THREE ORIGINAL BILL OF LADING 是指三份正本提单；ORIGINAL BILL OF LADING IN THREE、 FULL SET OF BILL OF LADING，指三份正本提单；FULL SET OF BILL OF LADING 意指全套提单。按照习惯，一般是指二份以上正本提单。

、 提单副本的份数：提单副本一般是指出口企业留底份数 寄单所需份数 信用证对正本提单要求的份数。

、 特别条款：根据信用证要求或合同要求中有关运输方面的特殊条款。

21、 签字：经办人签字，出口企业盖章。其他项目如船名、提单号码等由船方或其代理人填写。

> 托运单 SHIPPING ORDER 托运人： 托运单号 NO. :
Exporter 日期 Date : 装运港 Loading Port : 目的港 Destination : 提单号 B/L No. : 收货人： 通知人： Consignee Notify 标记件数 货名 净重 毛重 尺码 Shipping Marks Quantity Description of goods NET WEIGHT GROSS WEIGHT MEASUREMENT TOTAL : 可否分批 Partial Shipment : 正本 Original B/L : 可否转船 Transshipment : 副本 Copy of B/L : 装船期限 Latest Shipment Date : 货存地点 Goods in : 结汇期限 Expiry Date : 发票金额 Amount : 运费缴付方式 : L/C号 : 发票号 Invoice NO. : 合同号 S/C NO. : 货证情况 : 运输方式 : 运费吨 : 运

输费： 运费金额： 特殊条款： 二、 海运货物出口货运单证的流转程序： 托运人（指出口企业或其总代理外运公司）将填制好的海运出口托运单提交外运公司，外运公司收到后立即将托运单交中国外轮代理公司，外轮代理公司结合船期安排船只和舱位。 外运公司在确定了船只和舱位的情况下，填制托运单中的有关内容，并在装货单上盖章、签字，同时根据托运单填制出口载货清单（又称出口舱单）、装货清单（又称小舱单），然后将已盖章、签字的装货单交货方作为通知船方收货装运的凭证；填妥内容的托运单，除自己留底的一份外，其余交外运公司；将出口载货清单和装货清单交船方；将出口载货单交海关。 外运公司将一联配回舱单交出口公司，出口公司据以缮制报关单、投保单和预制提单。

出口公司企业将报关单随同所有报关单据交外运公司办理货物装船前的报关，同时将投保单或其他代用投保单交保险公司，向保险公司办理保险手续。 - 船方根据出口载货清单和装货清单，编制货物积载图交外轮代理公司。 外轮代理公司将积载图分送港区和理货公司。 港区根据货物积载图，结合作业条件，安排货物集港的日程和码头仓位，然后通知外运公司和出口企业。 外运公司（或出口企业）根据港区通知，安排市内运输组凭提货单到外贸仓库提货，并将货物送到港区指定仓库。 在办理货物集港的同时，外运公司（或出口企业）报关员持整套报关单据及装、收货单向海关办理出口报关。 海关验货后，在装货单上盖章放行，并将装、收货单退还外运公司（或出口企业），由外运公司（或出口企业）将装、收货单及交纳出口货物港杂费申请书交理货公司。 理货公司根据载货船只的到港时间以及外轮代理

公司、外运公司（或出口企业）交来的单证编制装船计划，然后凭交纳出口货物港杂费申请书，通知港区将货物发至船边。港区接到理货公司通知后，立即将有关货物发至船边。

理货公司的专职理货员负责监督装船，做好理货工作，具体核对所装货物的唛头、件数、包装方式、货名与装、收货单及有关单据描述是否一致，并保证上船货物的质量。如有不符则作适当的补救或退关或作短装处理。装货完毕，理货员在装货单上填入实际装船日期、时间、所装舱位和数量，并签名后将装、收货单交船方。同时理货公司根据货物的实际装载情况做出实际的载货清单交外轮代理公司。船方收到装、收货单后，留下装货单作为随船货运资料，并根据装船时货物的实际情况由大副在收货单上签字或作适当批注后退交托运人。托运人取得大副签字收据后，即可凭此及预制好的提单到外轮代理公司换取正本“已装船提单”。如收货单上无批注，外轮代理公司即可凭此向托运人签发已装船清洁提单，并将提单副本交船方留作货运资料。如收货单上有大副的不良批注，必须将这些批注如实地转移到提单上，即成为“不清洁提单”。如果要求签发的是运费已付提单，则必须交清运费才能签发提单。外轮代理公司将实际的出口载货清单与签发的提单核对无误后，留存出口载货清单并根据提单缮制出口载货运费清单分别交船方作为运货资料，分别交船方作为货运资料，交沿途各港及目的港代理作为进口舱单报关。托运人持提单（还有其他单证）到议付银行办理结汇手续。这样，一次海运货物出口货运单证的流转宣告结束。

第十章、报关单进（出）口报关单由进（出）口企业填写，经海关审核、签发后生效的报关单据。一、报

关单的主要内容有：1、预录入编号；2、海关编号；3、进口口岸/出口口岸；4、备案号；5、进口日期/出口日期；6、申报日期；7、经营单位；8、运输方式；9、运输工具名称；10、提运单号；11、收货单位/发货单位；12、贸易方式（监管方式）；13、征免性质；14、征税比例/结汇方式；15、许可证号；16、起运国（地区）/运抵国（地区）；17、装货港/指运港；18、境内目的地/境内货源地；19、批准文号；20、成交方式；21、运费；22、保费；23、杂费；24、合同协议号；25、件数；26、包装种类；27、毛重（千克）；28、净重（千克）；29、集装箱号；30、随附单据（指随进出口货物报关单一并向海关递交的单证或文件，合同、发票、装箱单、许可证等必备的随附单证不在本栏目填报。31、用途/生产厂家；32、标记唛码及备注；33、项号；34、商品编号（指按海关规定的商品分类编码规则确定的进出口货物的编号）35、商品名称和规格型号；36数量及单位；37、原产国（地区）/最终目的国（地区）；38、单价；39、总价；40、币制；41、征免（指海关对进出口货物进行征税、减税、免税或特案处理的实际操作方式）42、税费征收情况；43、录入人员；44、录入单位；45、申报单位（进出口货物的经营单位名称及代码）；46、填制日期；47、海关审批注栏。

二、出口货物报关单 出口货物报关单（THE EXPORT CARGO DECLARATION）是出口货物的发货人或其代理人向海关申报货物出口的凭证，亦是海关验放出口货物的主要依据，其格式由国家海关总署和国家统计局共同制定。出口货物报关单主要适用于单边出口货物、易货贸易出口货物、边境贸易出口货物、暂时出口货物等的报关，而不适用于出口加工装

配成品货物的报关（这些货物要使用专用报关单）。货物出口时，其发货人或代理人应填写《出口货物报关单》随附有关单证向海关申报。报关单位对报关内容负法律责任，因而报关单不仅要逐项填写，还要准确，若有更改，要加专用校正章，报关单位和报关员都要在报关单上签章。此外，报关单上填报的内容要与随附递交的各种单证相符，与实际出口货物一致；分属不同的货物不能填在一张报关单上。 ，并与实际进口货物一致。 >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